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劉尹祺

電話：03-3322101#7522

電子信箱：1005196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100210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中國文化大學預計辦理111年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一家政主修專長暑期自費班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國文化大學111年3月7日校廣字第1110000705號函辦理。
- 二、預計開班時間為111年暑假至113年寒假。有意願參加進修教師，請於111年3月21日前回填【進修意願調查表】，填寫網址：<https://reurl.cc/q06AWN>。
- 三、本案相關資訊請逕洽該校承辦人：馬浩屏，電話：(02) 27005858#8733。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

